



韶关市水务局

电话：0751-8778080

传真：0751-8615282

邮箱：sgswjszy@163.com



2020

韶关市水资源公报

SHAO GUAN WATER RESOURCES BULLETIN

2020年韶关市水资源公报

审定：胡亮亮

审查：刘再辉 周 楠

主办单位：韶关市水务局

编辑单位：广东省水文局韶关水文分局

责任编辑：文小平、陈 星

编 辑：周贤宝、赖仲滔、韩学军

李华峰、伍海锋、丘蔚天

许小玲、林伟平、王贵妹

资料来源：

韶关市水务局

韶关市统计局

各县（市、区）水务局

广东省水文局韶关水文分局

韶关市水务局

综 述 zong shu

Contents

综 述 1

水资源量 4

蓄水动态 14

供用水量 16

用水指标 23

用水分析 27

重要水事 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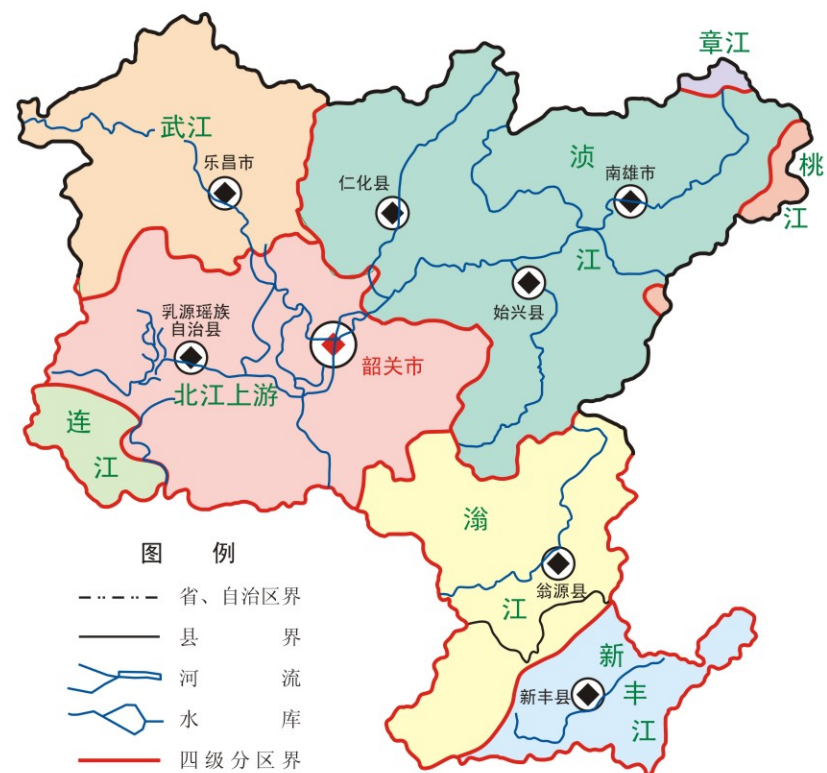
韶关市位于广东省北部、北江流域中上游，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区，国土面积18385平方公里。本公报按照行政分区和水资源分区对全市水资源状况及其开发利用情况进行统计分析。行政分区统计浈江、武江、曲江三个市辖区，乐昌、南雄两个县级市，始兴、仁化、乳源、翁源、新丰五个县。韶关市境内主要江河有浈江、武江、墨江、锦江、南花溪、南水、滄江、北江干流及新丰江，水资源分区划分为浈江、武江（中下游）、北江上游、滄江、连江（连江中游支流黄洞河、大潭河）、新丰江（上游）、桃江和章江（长江流域）八个四级水资源分区。全市多年平均年降水量1682.3毫米，折合年降水总量309.29亿立方米；多年平均水资源量179.93亿立方米，多年平均地下水资源量44.05亿立方米。

2020年全市年降水量为1831.7毫米，折合年降水总量为336.76亿立方米，与上年比较偏少10.9%，比多年均值偏多8.9%，属平水年。全市地表水资源量为196.18亿立方米，折合年径流深为1067.1毫米，比上年偏少11.2%，比多年均值偏多9.0%。地下水资源量47.99亿立方米，比上年偏少11.3%，比多年均值偏多8.9%，2020年全市蓄水动态，共统计36宗大中型水库，全市大、中型水库年末蓄水量为14.27亿立方米，其中大型水库年末蓄水量为9.79亿立方米。

2020年，我市供用水量18.424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源占93.7%，地下水源占3.5%，其它水源占2.8%。总用水中：农业用水占73.7%，工业用水占12.1%，城镇公共用水占3.0%，居民生活用水占9.7%，生态环境用水占1.5%。全市用水消耗量为9.15亿立方米，水资源利用率为9.4%，较上年增加13.2%。

2020年，我市人均综合用水量626立方米，扣除其他水源供水量（污水处理回用、雨水利用）人均综合用水量608立方米，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136立方米，扣除其他水源供水量（污水处理回用、雨水利用）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132立方米，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60立方米（含火电），农田灌溉亩均用水量736立方米，城镇居民生活人均用水量206升/天，农村居民生活人均用水量124升/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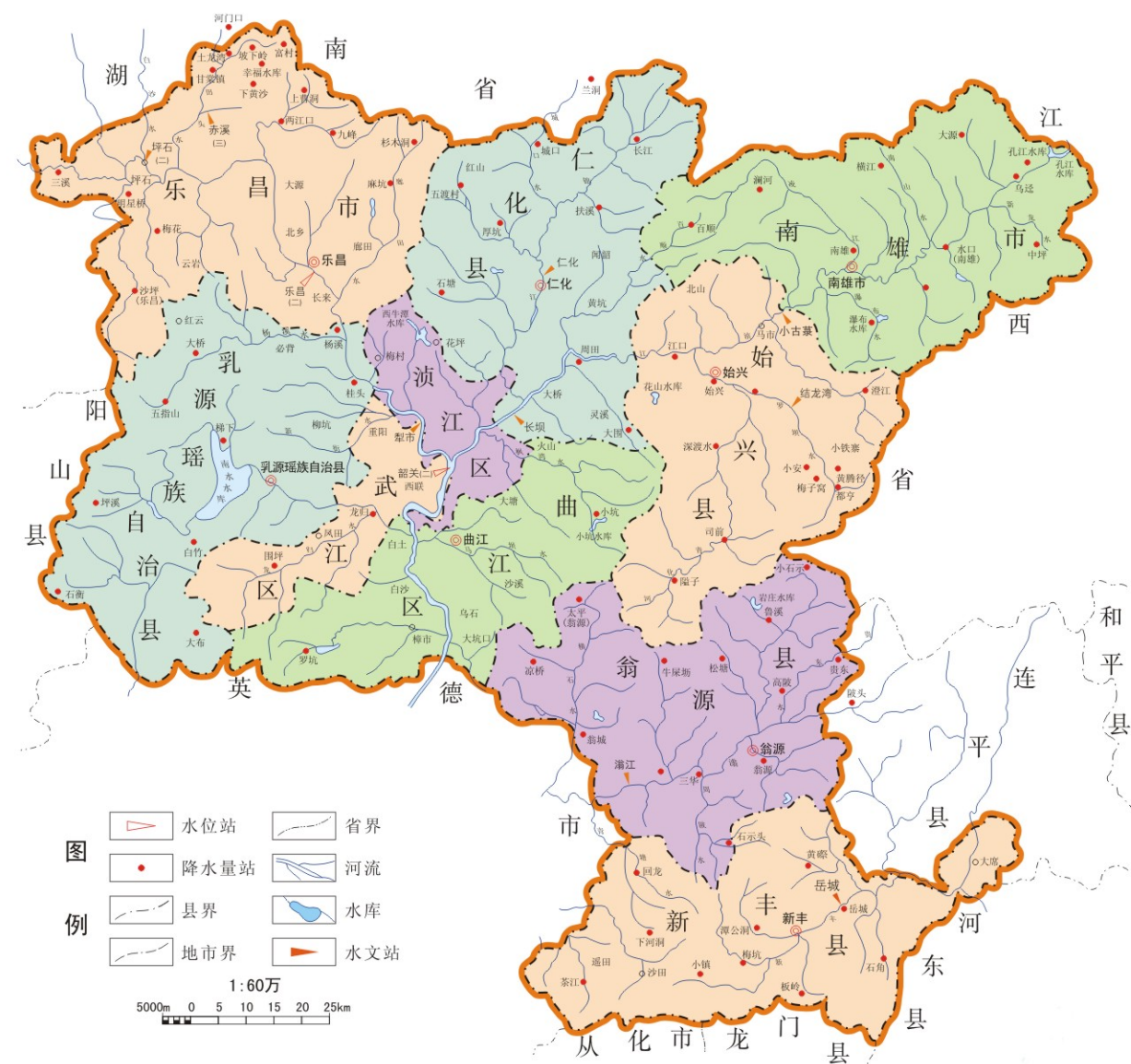
韶关市水资源分区图



韶关市行政分区图



韶关市河流水系及水文站点分布图



1 水资源量

降水较上年偏少一成 时空分布不均

降水主要集中在3~6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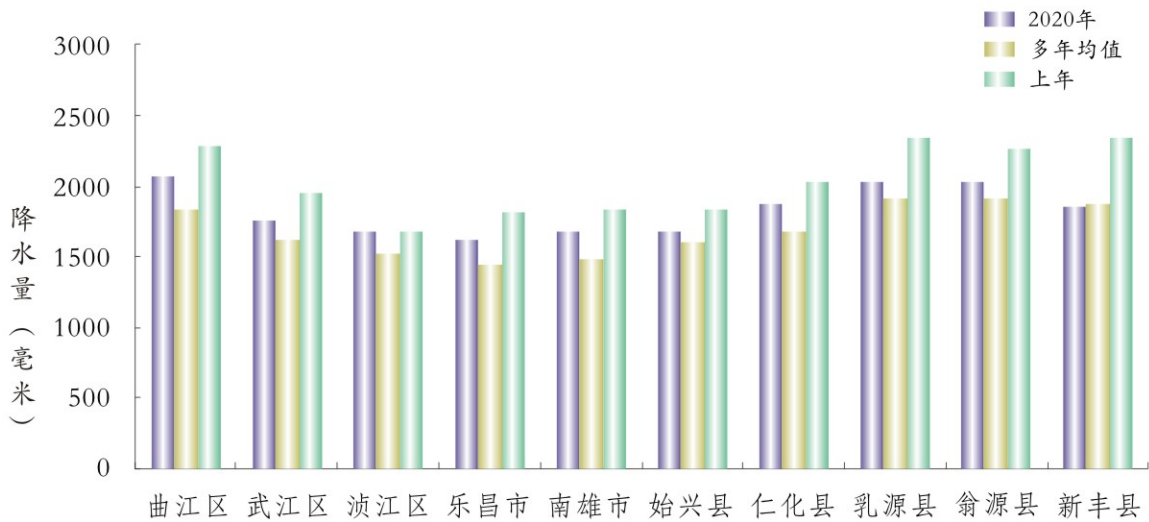
2020年全市年降水量为1831.7毫米，折合年降水总量为336.76亿立方米，与上年比较偏少10.9%，比多年均值偏多8.9%，属平水年。

各县（市、区）降水情况显示：与多年均值比较，全市各县（市、区）均偏多，南雄市偏多14.2%，乐昌市偏多13.2%，新丰县与多年均值持平，其余各县（市、区）偏多在4.6%~13.1%。与上年比较，仅浈江区偏多0.7%，其余各县均偏少，新丰县偏少20.4%，乳源县偏少13.6%，武江区偏少10.9%，其余各县（市、区）偏少7.4%~10.8%。

2020年韶关市行政分区年降水量

行政分区	计算面积 (平方公里)	年 降 水 量		上年 降水量 (毫米)	多年平均 年降水量 (毫米)	与上年 比较 (%)	与多年 均值比较 (%)
		毫米	亿立方米				
曲江区	1618	2060.0	33.33	2282.4	1821.2	-9.7	13.1
武江区	689	1741.7	12.00	1955.0	1616.0	-10.9	7.8
浈江区	567	1675.5	9.50	1663.1	1514.6	0.7	10.6
乐昌市	2421	1613.0	39.05	1807.9	1425.0	-10.8	13.2
南雄市	2361	1678.9	39.64	1820.8	1470.6	-7.8	14.2
始兴县	2152	1680.3	36.16	1833.2	1605.9	-8.3	4.6
仁化县	2205	1870.3	41.24	2020.4	1669.1	-7.4	12.1
乳源县	2227	2025.1	45.10	2342.6	1920.9	-13.6	5.4
翁源县	2158	2027.8	43.76	2265.5	1897.4	-10.5	6.9
新丰县	1987	1861.1	36.98	2338.2	1861.7	-20.4	0.0
全 市	18385	1831.7	336.76	2056.6	1682.3	-10.9	8.9

2020年韶关市行政分区年降水量与多年均值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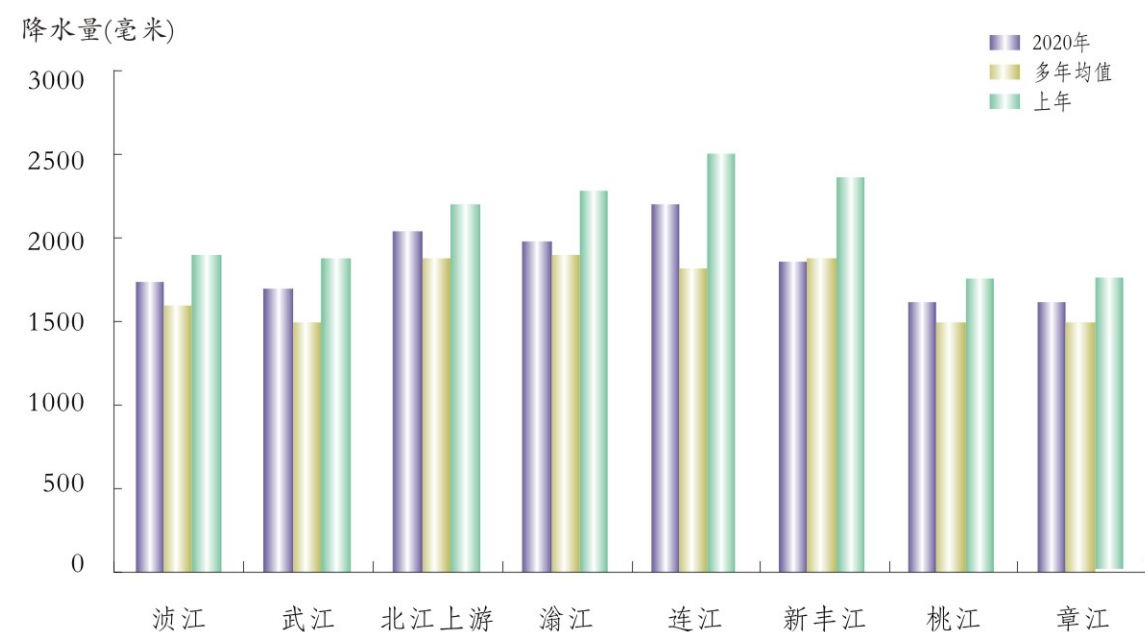
从水资源分区看，年降水量与多年均值比较，连江偏多21.3%，新丰江偏少0.8%，其余各水资源分区均偏多4.5%~11.9%。与上年比较，新丰江偏少21.4%，滙江偏少12.6%外，其余各水资源分区偏少8.3%~11.5%。

降水的主要特点是：全市降水量比多年均值偏多8.9%，属平水年。降水时空分布明显不均，西部比东部多，南部比北部多。降水主要集中在3-6月，占年降水总量的61.7%。

2020年韶关市水资源分区年降水量

水资源 分区	计算面积 (平方公里)	年 降 水 量		上年 降水量 (毫米)	多年平均 年降水量 (毫米)	与上年 比较 (%)	与多年 均值比较 (%)
		毫米	亿立方米				
浈 江	6478	1712.4	110.93	1898.1	1590.3	-9.8	7.7
武 江	3170	1676.6	53.15	1862.3	1497.7	-10.0	11.9
北江上游	3882	2016.3	78.27	2202.1	1862.2	-8.4	8.3
滙 江	2913	1974.9	57.53	2260.7	1890.0	-12.6	4.5
连 江	470	2196.2	10.32	2482	1809.9	-11.5	21.3
新 丰 江	1232	1842.3	22.70	2345.3	1857.2	-21.4	-0.8
桃 江	146	1607.8	2.35	1754.2	1477.2	-8.3	8.8
章 江	94	1607.8	1.51	1754.2	1477.2	-8.3	8.8
全 市	18385	1831.7	336.76	2056.6	1682.3	-10.9	8.9

2020年韶关市水资源分区年降水量与多年均值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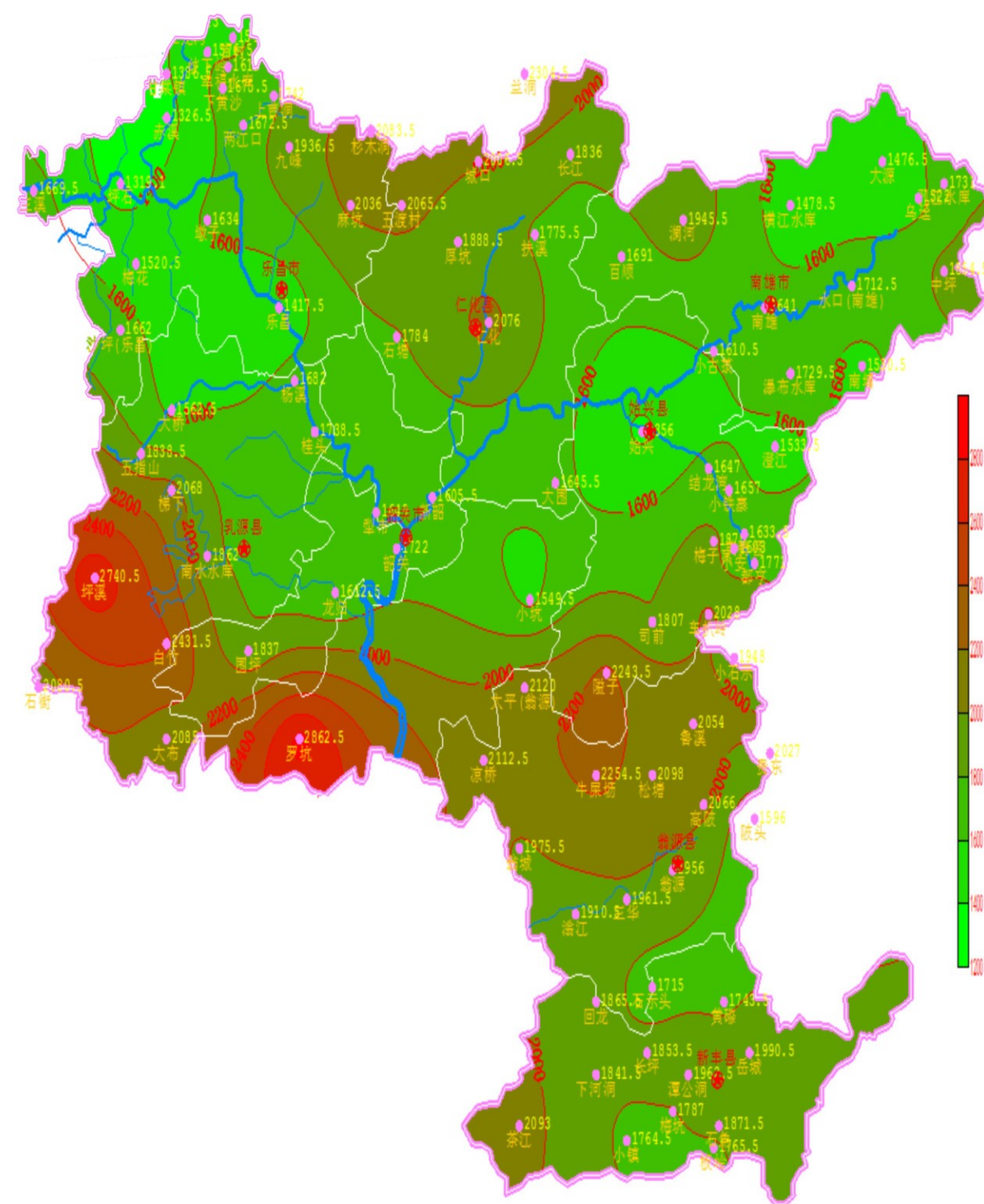


2020年韶关市各代表站降水量年内分配表

单位: 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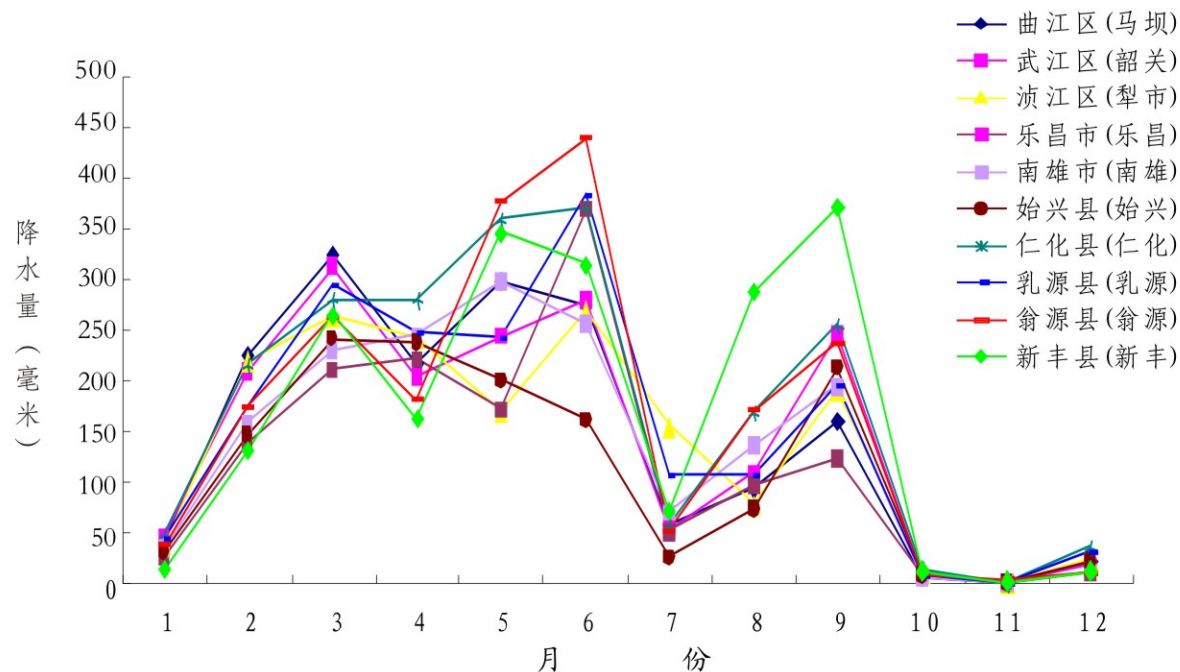
行政分区	代表站	月 份												年降水量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曲江区	马坝	42.5	224.0	325.0	216.0	297.5	274.0	59.0	94.0	159.5	5.5	1.5	20.0	1718.5
武江区	韶关	45.0	208.0	313.0	205.0	243.0	279.5	52.0	107.5	246.5	6.0	0.5	16.0	1722.0
浈江区	犁市	37.0	218.0	262.0	241.5	168.0	269.5	154.5	77.5	189.0	9.0	1.0	22.0	1649.0
乐昌市	乐昌	24.5	137.5	210.0	220.0	171.0	369.5	49.0	95.0	123.5	6.5	1.0	10.0	1417.5
南雄市	南雄	33.5	159.0	229.0	243.5	297.0	256.5	68.5	136.0	193.0	3.5	1.0	20.5	1641.0
始兴县	始兴	32.0	146.0	242.5	237.5	199.5	160.5	24.0	73.0	212.5	8.0	0.5	20.0	1356.0
仁化县	仁化	48.0	214.5	280.0	279.0	358.0	370.0	55.5	169.5	253.5	11.5	1.0	35.5	2076.0
乳源县	乳源	44.6	172.5	293.4	245.3	241.4	384.2	105.8	106.7	194.3	7.2	0.1	29.4	1824.9
翁源县	翁源	37.5	175.0	263.5	182.0	376.5	439.0	51.5	171.0	237.0	7.5	4.5	11.0	1956.0
新丰县	岳城	15.5	132.0	264.5	163.5	346.0	315.5	70.0	286.5	370.0	12.0	2.5	12.5	1990.5

2020年韶关市年降水量等值线图



根据年降水量等值线图，2020年降水中心出现在曲江区罗坑站（2862.5毫米）、乳源县坪溪站（2740.5毫米）。降水量高区（年降水量大于2200毫米）主要出现在北江上游的南水，北江中游、滄江，降水量低区（年降水量小于1600毫米）主要出现在武江中上游，浈江中游，其中全市降水量最小为坪石站1319.1毫米。降水量高区和低区出现的位置，较上年大体一致。

2020年韶关市各代表站月降水量



地表水资源量乳源县最多
乐昌市次之，浈江区最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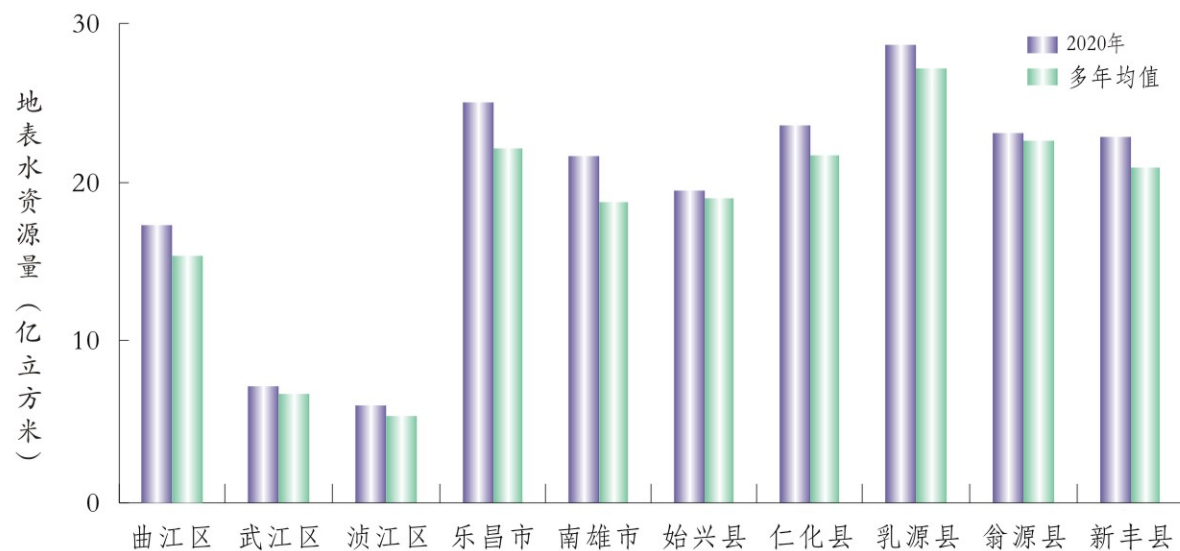
地表水资源量是指河流、湖泊等地表水体的动态水量，即天然河川径流量。

2020年全市地表水资源量为196.18亿立方米，折合年径流深为1067.1毫米，比上年偏少11.2%，比多年均值偏多9.0%。在各县（市、区）中地表水资源量乳源县最多28.87亿立方米，占全市总量的14.7%；乐昌市第二25.23亿立方米，占全市总量的12.9%；浈江区最少6.07亿立方米，仅占全市总量的3.1%。与多年均值比较，浈江区偏多16.3%，南雄市偏多16.0%，乐昌市偏多14.2%，其余各行政分区均偏多2.8%~12.8%。单位面积地表水资源量乳源县最多129.64万立方米/平方公里，新丰县城次之115.00万立方米/平方公里，南雄市最少为91.99万立方米/平方公里。

2020年韶关市行政分区地表水资源量

行政分区	计算面积 (平方公里)	地表水资源量 (亿立方米)	占全市比例 (%)	多年平均地表水资源量 (亿立方米)	与多年均值比较 (%)	单位面积地表水资源量 (万立方米/平方公里)
曲江区	1618	17.34	8.8	15.37	12.8	107.17
武江区	689	7.06	3.6	6.61	6.8	102.47
浈江区	567	6.07	3.1	5.22	16.3	107.05
乐昌市	2421	25.23	12.9	22.10	14.2	104.21
南雄市	2361	21.72	11.1	18.73	16.0	91.99
始兴县	2152	19.80	10.1	19.14	3.4	92.01
仁化县	2205	24.00	12.2	21.80	10.1	108.84
乳源县	2227	28.87	14.7	27.29	5.8	129.64
翁源县	2158	23.24	11.8	22.60	2.8	107.69
新丰县	1987	22.85	11.6	21.08	8.4	115.00
全市	18385	196.18	100.0	179.93	9.0	106.71

2020年韶关市行政分区地表水资源量与多年均值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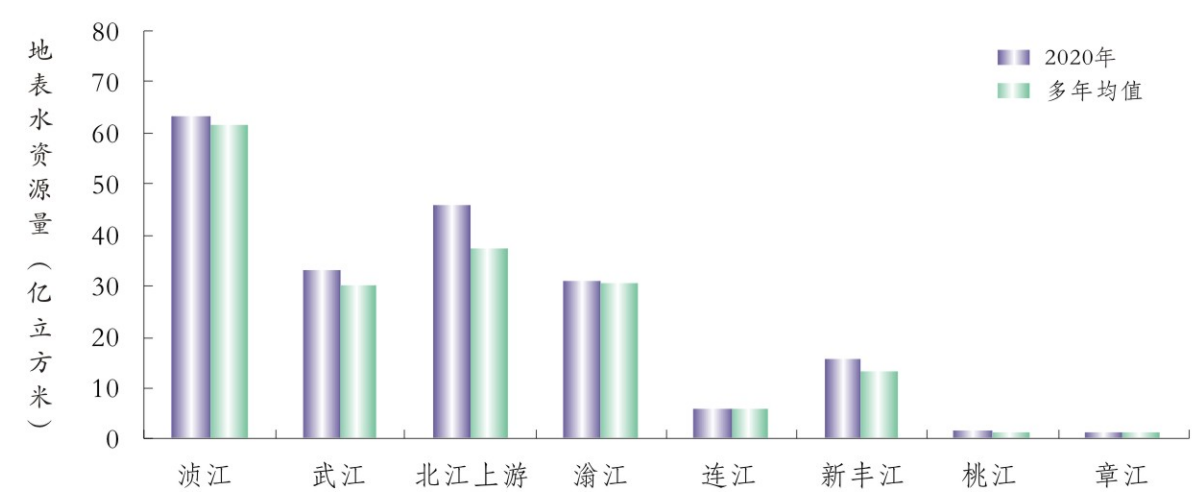


在各水资源分区中，浈江地表水资源量达63.30亿立方米，占水资源分区总量的32.3%，桃江、章江的地表水资源量分别为1.35亿立方米、0.87亿立方米，分别占全市总量0.7%、0.4%。与多年均值比较，各水资源分区均偏多，其中章江偏多29.9%、北江上游偏多24.3%、桃江偏多19.5%，其余各水资源分区偏多0.9%~16.3%。

2020年韶关市水资源分区地表水资源量

水资源分区	计算面积 (平方公里)	地表水资源量 (亿立方米)	占水资源 分区比例 (%)	多年平均 地表水资源量 (亿立方米)	与多年均 值比较 (%)
浈江	6478	63.30	32.3	61.76	2.5
武江	3170	33.04	16.8	30.22	9.3
北江上游	3882	46.01	23.5	37.01	24.3
滃江	2913	30.78	15.7	30.5	0.9
连江	470	5.51	2.8	5.47	0.7
新丰江	1232	15.32	7.8	13.17	16.3
桃江	146	1.35	0.7	1.13	19.5
章江	94	0.87	0.4	0.67	29.9
全市	18385	196.18	100.0	179.93	9.0

2020年韶关市水资源分区地表水资源量与多年均值比较图



出境水量较多年均值减少百分之十六
入境水量与上年相比减少近四成

2020年全市入境水量34.33亿立方米，比上年减少38.5%，比多年均值减少5.0%。其中从湖南省流入本市的入境水量为30.48亿立方米（在乐昌市武江入境的水量为28.27亿立方米，在仁化县锦江入境的水量为2.21亿立方米），从广东省河源市连平县滃江的入境水量为3.85亿立方米。全市出境水量217.6亿立方米，比上年减

少19.3%，比多年均值减少6.74亿立方米，其中在曲江区北江干流出境水量165.0亿立方米，在翁源县滃江出境水量24.3亿立方米，在新丰县滃江出境水量8.3亿立方米，新丰县新丰江出境水量13.2亿立方米，乳源县连江出境水量4.65亿立方米，南雄市、始兴县桃江出境水量1.31亿立方米，南雄市章江出境水量0.84亿立方米。

2020年韶关市出入境水量表

单位：亿立方米

河名	入 境			出 境					
	地 点			合计	地 点				
	乐昌	仁化	翁源		南雄	乳源	曲江	翁源	新丰
武江	28.27			34.33					
锦江		2.21							
滃江			3.85					24.30	8.30
北江							165.00		
连江						4.65			
新丰江									13.20
桃江					1.31				
章江					0.84				
					217.60				

地下水资源量仁化县最多
新丰人次之，浈江区最少

地下水资源量是指降水、地表水体（含河道、湖库、渠系和渠灌田间）入渗补给地下含水层的动态水量。

2020年全市地下水资源量47.99亿立方米（不含中深层地下水），比上年偏少11.3%，比多年均值偏多8.9%。在各县（市、区）中，仁化县地下水资源量为7.51亿立方米，居全市首位，占全市总量的15.6%；新丰县地下水资源量为6.91亿立方米，居第二位，占全市总量的14.4%；浈江区最少，只有1.46亿立方米，仅占全市总量的3.0%。与多年均值比较，各县（市、区）均偏多，曲江区偏多14.0%，乳源县偏多12.5%，浈江区偏多12.3%，其余各县（市、区）偏多2.6%~12.2%。

从单位面积地下水资源量看，新丰县最多为34.78万立方米/平方公里，仁化县次之34.06万立方米/平方公里，始兴县最少为20.45万立方米/平方公里，其余各县（市、区）在20.80~25.71万立方米/平方公里之间。

2020年韶关市行政分区地下水资源量

行政分区	计算面积 (平方公里)	地下水 资源量 (亿立方米)	占全市 比 例 (%)	多年平均地 下水资源量 (亿立方米)	与 多 年 均值比较 (%)	单位面积 地下水资源量 (万立方米/平方公里)
曲江区	1618	4.16	8.7	3.65	14.0	25.71
武江区	689	1.75	3.6	1.56	12.2	25.40
浈江区	567	1.46	3.0	1.30	12.3	25.75
乐昌市	2421	5.90	12.3	5.43	8.7	24.37
南雄市	2361	4.91	10.2	4.52	8.6	20.80
始兴县	2152	4.40	9.2	4.29	2.6	20.45
仁化县	2205	7.51	15.6	6.88	9.2	34.06
乳源县	2227	5.78	12.0	5.14	12.5	25.95
翁源县	2158	5.21	10.9	4.90	6.3	24.14
新丰县	1987	6.91	14.4	6.38	8.3	34.78
全 市	18385	47.99	100.0	44.05	8.9	26.10

在各水资源分区中，浈江地下水资源量最多为16.13亿立方米，占全部水资源分区总量的33.6%，其次是北江上游、滙江、武江、新丰江分别为10.30亿立方米、7.88亿立方米、7.73亿立方米、4.11亿立方米，其余各水资源分区的地下水资源量均不大于1.19亿立方米。与多年均值比较，各水资源分区均偏多，其中章江偏多16.7%，桃江偏多15.8%，北江上游偏多15.6%，其余各水资源分区偏多0.2%~9.7%。

2020年韶关市水资源分区地下水资源量

水资源分区	计算面积 (平方公里)	地下水资源量 (亿立方米)	占水资源 分区比例 (%)	多年平均 地下水资源量 (亿立方米)	与多年均 值比较 (%)
浈 江	6478	16.13	33.6	14.86	8.5
武 江	3170	7.73	16.1	7.27	6.3
北江上游	3882	10.30	21.5	8.91	15.6
滙 江	2913	7.88	16.4	7.18	9.7
连 江	470	1.19	2.5	1.17	1.7
新 丰 江	1232	4.11	8.6	4.10	0.2
桃 江	146	0.44	0.9	0.38	15.8
章 江	94	0.21	0.4	0.18	16.7
全 市	18385	47.99	100.0	44.05	8.9

注：我市属山丘区，地下水资源量即河川基流量，故地表水资源量已含地下水资源量。

水资源总量是指评价区内当地降水形成的地表、地下产水总量（不包括区外来水量），由地表水资源量和地下水资源量相加并扣除两者之间相互转化的重复计算量而得。

由于我市全部是山丘类型评价区，地下水资源量即是河川基流量，地表水资源量等于水资源总量。所以，2020年我市水资源总量为196.18亿立方米，详见地表水资源部分，这里不再赘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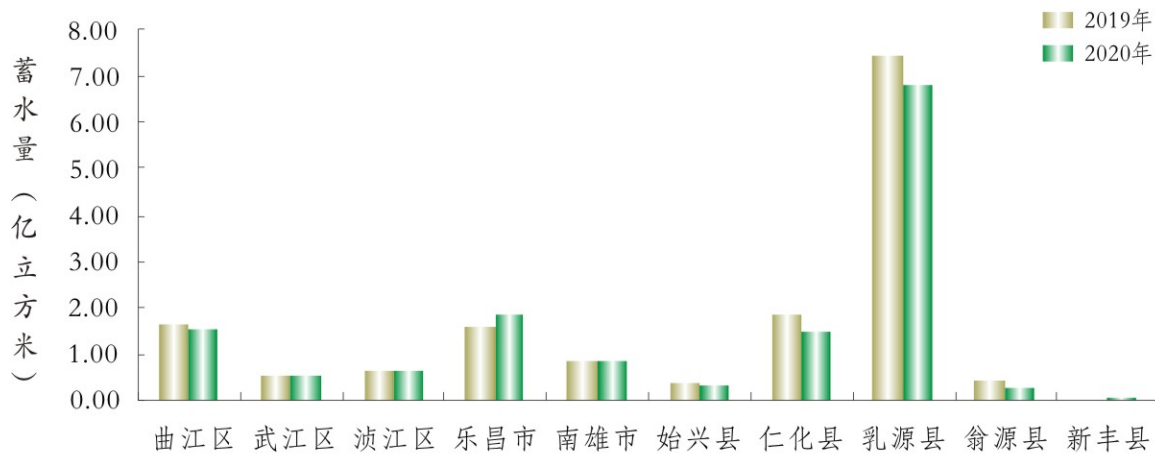


2 蓄水动态

2020年全市蓄水动态，共统计36宗大中型水库，全市大、中型水库年末蓄水量为14.2689亿立方米。其中大型水库6宗：曲江区（小坑水库、濠湠水库）、武江区（孟洲坝水库）、仁化县（锦江水库）、乳源县（南水水库）、乐昌市（乐昌峡水库）。

各县（市、区）年末蓄水量与上年比较，增加最多的为乐昌市增加0.2227亿立方米，其次为浈江区增加0.0263亿立方米、武江区增加0.0174亿立方米、新丰县增加0.0186亿立方米。其余各县（市、区）均有所减少，其中年蓄水变量减少最多为乳源县减少0.6446亿立方米，其次为仁化县减少0.3132亿立方米，其余各县（市、区）减少0.0215亿立方米~0.0943亿立方米。

2020年韶关市行政分区水库蓄水量与上年比较图



2020年韶关市大型水库蓄水动态

行政分区	水资源分区	水库宗数	水库名称	正常库容	上年末蓄水量	当年末蓄水量	年蓄水变量
武江区	北江上游	1	孟洲坝水库	4880	4839	5033	194
曲江区		2	小坑水库	5427	3578	2516	-1062
			濠湠水库	6750	6654	6695	41
乳源县	北江上游	1	南水水库	105400	65154	57060	-8094
乐昌市	武江	1	乐昌峡水库	20170	13863	16187	2324
仁化县	浈江	1	锦江水库	14500	12994	10424	-2570
全市		6		157127	107082	97915	-9167

在全市大中型水库蓄水量14.2689亿立方米中，大型水库年末蓄水量为9.7915亿立方米,占68.6%；中型水库年末蓄水量为4.4774亿立方米,占31.4%。大中型水库中北江上游占60.3%，浈江占18.3%，武江占17.4%，连江占1.7%，滙江占1.7%，新丰江占0.3%，其它水资源分区无大中型水库。在大型水库蓄水总量9.7915亿立方米中，北江上游占72.8%，武江占16.5%，浈江占10.6%。

2020年韶关市中型水库蓄水动态

单位：万立方米

行政分区	水资源分区	水库宗数	水库名称	正常库容	上年末蓄水量	当年末蓄水量	年蓄水变量
南雄市	浈	6	孔江水库	5828	4055	4006	-49
			中坪水库	1432	974	768	-206
			横江水库	1282	348	482	134
			瀑布水库	2950	985	1161	176
			宝江水库	1914	1222	1413	191
			苍石水库	1120	796	181	-615
始兴县	江	3	花山水库	906	260	293	33
			尖背水库	958	56	68	12
			山口三级水库	4556	2950	2690	-260
仁化县		3	高坪水库	6350	3659	3252	-407
			赤石迳水库	1240	1219	1068	-151
			澌溪河水库	730	265	261	-4
浈江区	武江	3	溢洲水库	2300	2255	2323	68
			西牛潭水库	3379	1028	1151	123
			湾头水库	3111	3029	3101	72
武江区		1	沐溪水库	926	149	129	-20
乐昌市		2	东洛水库	2540	1724	1589	-135
	龙山水库		995	336	374	38	
曲江区	北江上游	2	罗坑水库	3461	1291	1839	548
			苍村水库	6100	4632	4162	-470
乳源县		2	泉水水库	1975	492	829	337
			横溪水库	9700	6170	7950	1780
	连江	2	坝美水库	2450	2034	1579	-455
			大潭水库	1725	1317	1303	-14
翁源县	滙江	5	岩庄水库	1428	1066	588	-478
			跃进水库	1504	658	272	-386
			桂竹水库	864	376	328	-48
			泉坑水库	1275	346	242	-104
			长潭水库	1310	1278	997	-281
新丰县	新丰江	1	鲁古河水库	1030	189	375	186
全市		30		75339	45159	44774	-3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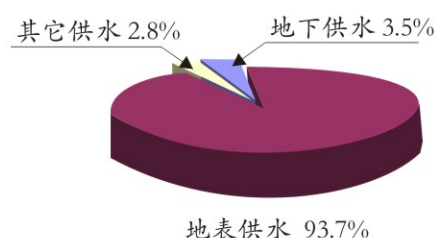
3 供用水量

地下水源、其他水源供水量较上年减少两成以上 地表水源供水量有所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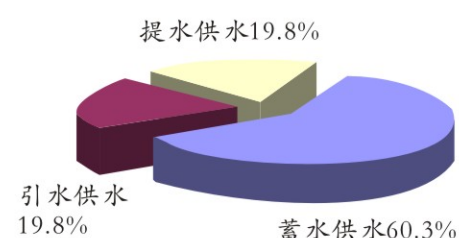
供水量是指各种水源工程为用户提供的包括输水损失在内的毛供水量，按地表水源、地下水源和其它水源（污水处理再利用和集雨工程供水量）统计。

2020年全市总供水量18.42亿立方米，与上年相比增加0.2%。从水源结构来看，地表水源供水量占总供水量的93.7%，地下水源供水量占总供水量的3.5%，其它水源供水量占总供水量的2.89%。与上年比较，地表水源供水量增加了2.1%，地下水源供水量减少了17.8%，其它水源供水量减少了26.9%。地表水源供水结构情况是蓄水供水占60.3%，引水供水占19.8%，提水供水占19.8%，仅蓄水量较上年减少0.6%，引水量、提水量较上年分别增加4.3%和9.1%。

供水比例



蓄、引、提供水比例



在各县（市、区）中，按供水量大小排列，前三位是南雄市、乐昌市、曲江江区供水量分别占全市总供水量的14.4%、13.3%、12.3%，其余各县（市、区）供水量占全市总供水量的比例均不大于11.1%。从各县（市、区）的水源结构显示：始兴县、曲江江区、翁源县的地下水源供水量占总供水量的比重分别为7.1%、6.7%、6.6%，比其它县（市、区）大得多；各县（市、区）其它水源供水量占总供水量的比重为2.8%，较上年减少26.9%。目前，各县（市、区）仍然以地表水供水为主，除始兴县、乳源县地表水供水占总供水量比例小于90.0%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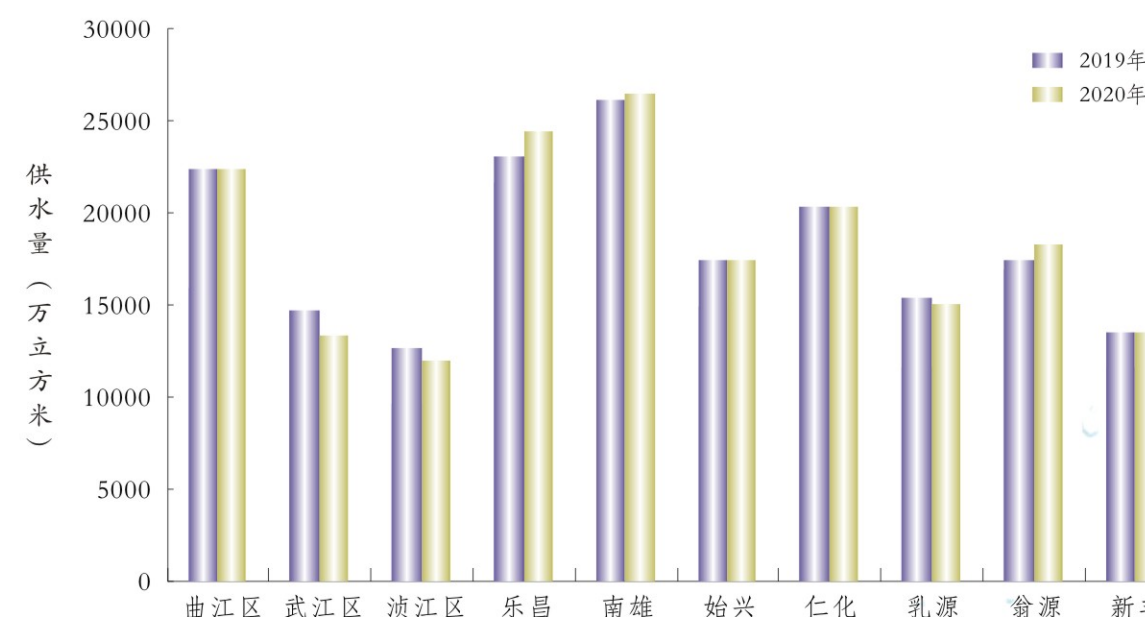
其余县（市、区）地表水供水比例均超过90%，南雄最多为99.1%。

2020年韶关市行政分区供水量

单位：万立方米

行政分区	总供水量	占全市比例 (%)	地表水量				地下水量	占总供水量比例 (%)	其它供水量	占总供水量比例 (%)
			蓄水量	引水量	提水量	占总供水量比例 (%)				
曲江区	22589	12.3	12872	1297	6901	93.3	1519	6.7	0	0.0
武江区	13320	7.2	3704	1712	6928	92.7	531	4.0	445	3.3
浈江区	12032	6.5	9919	1395	410	97.4	258	2.1	50	0.4
乐昌市	24457	13.3	16144	6259	693	94.4	446	1.8	915	3.7
南雄市	26525	14.4	16000	7000	3290	99.1	115	0.4	120	0.5
始兴县	17633	9.6	4150	8180	3437	89.4	1256	7.1	610	3.5
仁化县	20394	11.1	16060	1198	1277	90.9	567	2.8	1292	6.3
乳源县	15145	8.2	10521	1724	1210	88.8	35	0.2	1655	10.9
翁源县	18486	10.0	11006	4540	1720	93.4	1220	6.6	0	0.0
新丰县	13660	7.4	3788	948	8334	95.7	470	3.4	120	0.9
全市	184242	100.0	104164	34253	34201	93.7	6417	3.5	5207	2.8

2020年韶关市行政分区供水量与上年比较图



全市用水量较上年有所增加 农业用水占总用水量七成

用水量是指分配给用户的包括输水损失在内的毛用水量。按农业、工业、城镇公共、居民生活、生态环境五大类用户统计。农业用水包括农田灌溉用水和林牧渔畜用水；工业用水为取用的新水量，不包括企业内部的重复利用水量；城镇公共用水包括建筑业和商业贸易、餐饮住宿、交通运输、机关团体等服务业用水；居民生活用水包括城镇和农村居民用水；生态环境用水包括城镇环境和农村生态用水。

2020年全市总用水量18.42亿立方米，比上年增加0.2%。用水结构是：生产用水占总用水量的88.9%，居民生活用水占9.7%，生态环境用水占1.5%。其中农田灌溉用水、林牧渔畜用水、工业用水、城镇公共用水分别占生产用水量的75.7%、7.3%、13.7%、3.4%，居民生活用水较上年增加13.3%、农田灌溉用水较上年增加4.8%，其余各项用水量较上年均有减少，其中工业用水减少最多，较上年减少21.6%，城镇公共用水较上年减少11.5%，林牧渔畜用水较上年减少4.5%，生态环境用水量较上年减少0.2%。

2020年韶关市行政分区用水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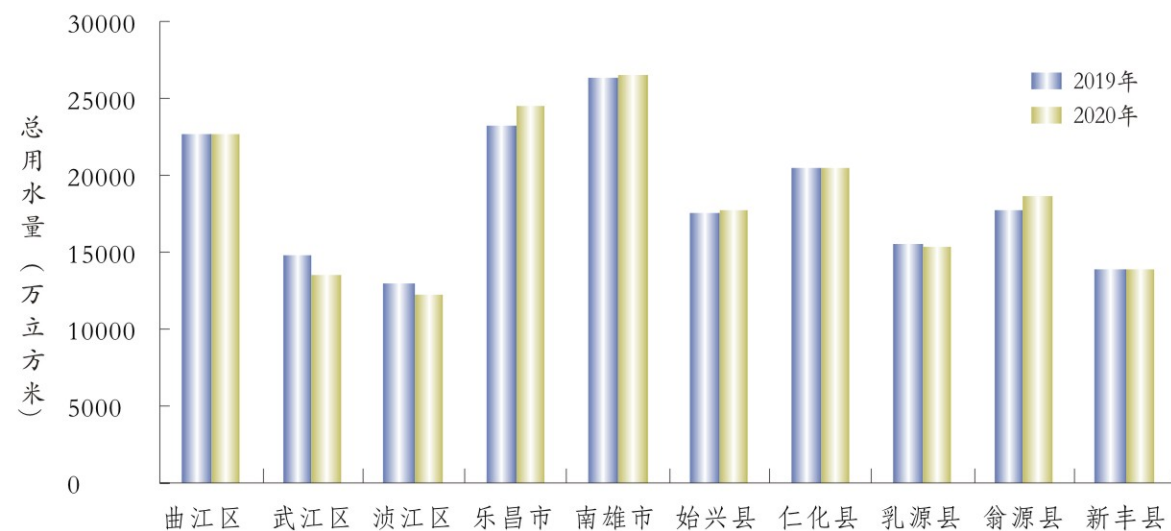
单位：万立方米

行政分区	生产用水量					居民生活	生态环境	总用水量	占全市比例(%)
	农田灌溉	林牧渔畜	工业	城镇公用	占总用水量比例(%)				
曲江区	10413	1553	8013	420	90.3	1845	345	22589	12.3
武江区	4228	1095	2936	915	68.9	3484	662	13320	7.2
浈江区	5471	1172	1096	1128	73.7	2905	260	12032	6.5
乐昌市	19881	998	581	470	89.7	2297	230	24457	13.3
南雄市	21555	1370	1500	450	93.8	1400	250	26525	14.4
始兴县	14591	924	625	399	93.8	971	123	17633	9.6
仁化县	14010	1483	3056	364	92.7	1101	380	20394	11.1
乳源县	10707	884	2038	388	92.6	943	185	15145	8.2
翁源县	13580	1898	750	393	89.9	1730	135	18486	10.0
新丰县	9426	630	1770	558	90.7	1156	120	13660	7.4
全市	123862	12007	22365	5485	88.9	17832	2690	184242	100.0

在各县（市、区）中，用水量前三位的是南雄市、乐昌市、曲江区，其用

水量分别占全市总用水量的14.4%、13.3%和12.3%。工业用水量中，曲江区占全市工业总用水量的35.8%，其余县（市、区）占64.2%；农田灌溉用水中，南雄市是大户，其农田灌溉用水量达21555万立方米，占全市农田灌溉总用水量的17.4%。

2020年韶关市行政分区用水量与上年比较图



重要城市建成区供用水量统计

城市建成区是指城市建筑基本连片、公共设施达到的地区，包括已建成的工业园区、经济开发区和机场等。2020年韶关市县级以上城市（包括韶关市、南雄市、乐昌市）建成区总供用水量2.849亿立方米，其中韶关市2.269亿立方米，乐昌市0.305亿立方米，南雄市0.275亿立方米。在供水量中，地表水供水量占89.6%，地下水供水量占10.1%，污水处理回用量占0.3%。在用水量中，居民生活用水占32.4%，城市公共用水占11.9%，工业用水占49.6%，城市环境用水占6.1%。

2020年韶关市重要城市建成区供水量

单位：百万立方米

城市名称	地表水	占总供水量比例(%)	地下水	占总供水量比例(%)	污水处理回用	占总供水量比例(%)	合计
韶关市	203.2	89.6	23.1	10.2	0.6	0.3	226.9
乐昌市	29.2	95.6	1.2	3.8	0.2	0.7	30.5
南雄市	23.0	83.7	4.5	16.2	0.0	0.1	27.5
合计	255.4	89.6	28.7	10.1	0.8	0.3	284.9

2020年韶关市重要城市建成区用水量

单位：百万立方米

城市名称	居民生活用水量	占总用水量比例(%)	城市公共用水量				工业用水量	占总用水量比例(%)	城市环境用水量	占总用水量比例(%)	总用水量
			建筑业	服务业	小计	占总用水量比例(%)					
韶关市	69.0	30.4	10.9	13.8	24.7	10.9	120.5	53.1	12.7	5.6	226.9
乐昌市	8.5	27.9	2.0	2.5	4.5	14.8	15.0	49.2	2.5	8.2	30.5
南雄市	14.7	53.5	2.1	2.6	4.7	17.1	5.8	21.1	2.3	8.4	27.5
合计	92.2	32.4	15.0	18.9	33.9	11.9	141.3	49.6	17.5	6.1	284.9

全市耗水量较上年略有减少
农业耗水量居各行业之首

用用水消耗量是指在输水、用水过程中，通过蒸腾蒸发、土壤吸收、产品带走、居民和牲畜饮用等形式消耗掉而不能回归到地表水体或地下含水层的水量。农业用水消耗量为毛用水量与地表、地下回归水量之差，工业、生活、城镇公共用水消耗量为其取水量与废污水排放量之差。

2020年全市耗水量达9.151亿立方米，比上年减少7.0%。其中，农业耗水量占总耗水量的82.3%，工业耗水量占7.1%，居民生活耗水量占7.5%，城镇公用和生态环境耗水量分别占2.7%、1.8%。与上年比较，农业耗水量和居民生活耗水量分别增加2.7%和10.0%外，其余各行业耗水均有所减少。减少最多的为工业耗水量减少了20.9%，其次为城镇公用减少了10.2%，生态环境水量减少了0.2%。

因用水户需水特性和用水方式不同，耗水率（消耗水量占用水量的百分比）差别也很大，翁源县综合耗水率最高61.5%，武江区综合耗水率最低34.3%，全市综合耗水率为49.7%。其中，农业耗水率为55.4%，工业（含火电）耗水率为29.0%，城镇公用耗水率为45.4%，居民生活耗水率为38.5%，生态环境耗水率为

2020年韶关市行政分区耗水量

单位：万立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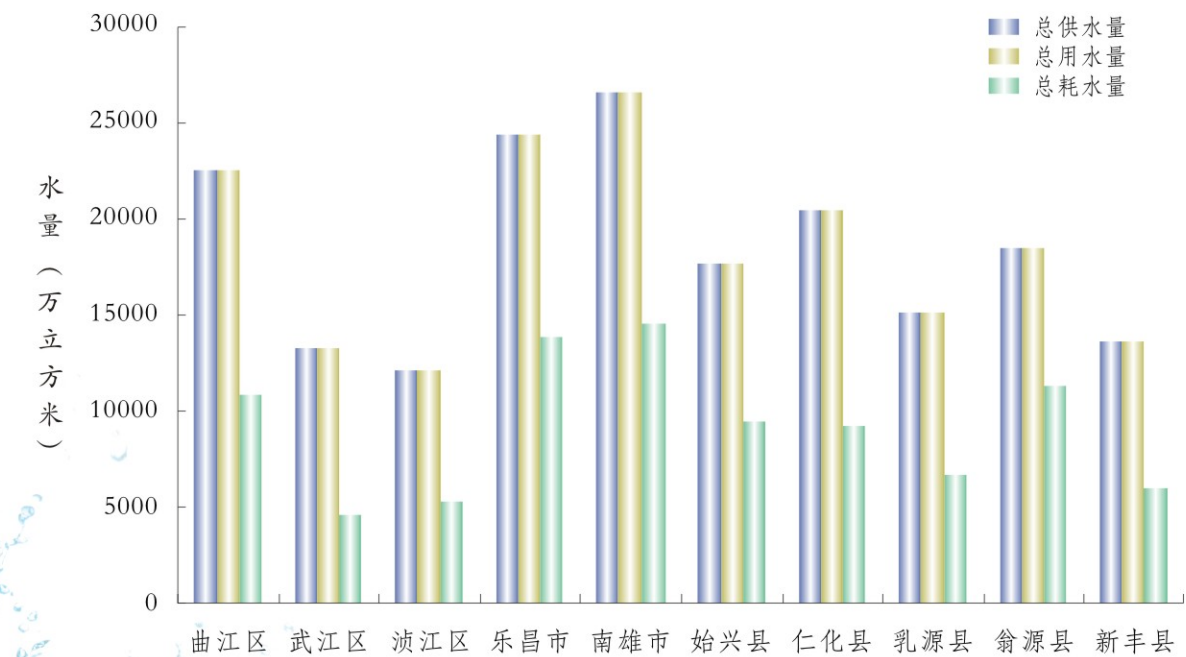
行政分区	农业耗水		工业耗水		城镇公用耗水		居民生活耗水		生态环境耗水		总耗水	
	耗水量	占总耗水量比例(%)	耗水量	占总耗水量比例(%)	耗水量	占总耗水量比例(%)	耗水量	占总耗水量比例(%)	耗水量	占总耗水量比例(%)	耗水量	耗水率
曲江区	6804	63.3	2739	25.5	291	2.7	709	6.6	207	1.9	10750	47.6
武江区	2667	58.4	587	12.9	495	10.8	1007	22.1	397	8.7	4566	34.3
浈江区	3344	63.1	710	13.4	358	6.8	729	13.8	156	2.9	5297	44.0
乐昌市	12208	88.0	348	2.5	220	1.6	956	6.9	138	1.0	13870	56.7
南雄市	13222	91.5	264	1.8	210	1.5	610	4.2	150	1.0	14456	54.5
始兴县	8551	91.4	144	1.5	207	2.2	520	5.6	74	0.8	9352	53.0
仁化县	7481	81.5	754	8.2	157	1.7	557	6.1	228	2.5	9177	45.0
乳源县	6062	90.8	469	7.0	152	2.3	349	5.2	111	1.7	6674	44.1
翁源县	10005	87.9	171	1.5	167	1.5	952	8.4	81	0.7	11376	61.5
新丰县	4990	83.3	300	5.0	231	3.9	481	8.0	72	1.2	5987	43.8
全市	75334	82.3	6486	7.1	2488	2.7	6870	7.5	1614	1.8	91505	49.7

2020年韶关市行政分区供水量、用水量、耗水量表

单位：万立方米

行政分区	总供水量	总用水量	总耗水量	耗水率(%)
曲江区	22589	22589	10750	47.6
武江区	13320	13320	4566	34.3
浈江区	12032	12032	5297	44.0
乐昌市	24457	24457	13870	56.7
南雄市	26525	26525	14456	54.5
始兴县	17633	17633	9352	53.0
仁化县	20394	20394	9177	45.0
乳源县	15145	15145	6674	44.1
翁源县	18486	18486	11376	61.5
新丰县	13660	13660	5987	43.8
全 市	184242	184242	91505	49.7

2020年韶关市行政分区供水量、用水量、耗水量比较图



4 用水指标

万元GDP用水量南雄、始兴居高位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仁化县最高

2020年全市人均综合用水量626立方米，万元GDP用水量136立方米，（扣除污水回用、雨水利用的水量，全市人均综合用水量590立方米，万元GDP用水量132立方米），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60立方米（含火电），农田实灌亩均用水量736立方米，城镇居民生活人均生活用水量206升/天，农村居民生活人均用水量124升/天。除农田实灌亩均用水量、农村居民人均用水量低于全省均值外，其余用水指标均高于全省均值，说明我市用水水平低于全省平均水平，用水效益不高。本年各用水指标与上年相比，居民生活人均用水量、农田实灌亩均用水量、人均综合用水量有所增长外，其余各项用水指标均有所减少，万元GDP用水指标减少2.8%，万元工业增加值（含火电）用水量减少23.1%，万元工业增加值（不含火电）用水量较上年减少24.8%。

2020年韶关市各行政分区主要用水指标表

行政分区	人均GDP(元)	人均综合用水量(立方米)		万元GDP用水量(立方米)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立方米)		农田实灌亩均用水量(立方米)	居民生活人均用水量(升/日)	
		不扣除污水回用	扣除污水回用	不扣除污水回用	扣除污水回用	含火电	不含火电		城 镇	农 村
曲江区	60257	741	741	117	117	79	71	750	199	136
武江区	83125	382	369	49	48	37	37	801	257	244
浈江区	46704	308	307	62	62	34	15	852	234	128
乐昌市	29142	607	585	199	191	36	18	773	202	123
南雄市	34253	765	762	228	227	92	71	689	136	82
始兴县	36654	845	816	220	212	35	35	720	144	128
仁化县	47789	1013	949	197	185	93	88	804	193	141
乳源县	48959	794	707	159	142	50	50	737	213	73
翁源县	29588	538	538	171	171	41	37	594	172	133
新丰县	32972	661	655	190	189	105	89	875	197	123
全 市	44633	626	608	136	132	60	53	736	206	124

注：1. 人口采用2019年、全国第七次人口普查常住人口平均值。
2. 工业增加值及GDP采用当年价。
3. 万元GDP用水量为总用水量（含农业、工业、城镇公用、居民生活和生态环境用水量）除以GDP值。
4. 人均综合用水量为总用水量（含农业、工业、城镇公用、居民生活和生态环境用水量）除以常住总人口数。
5. 居民生活人均用水量不含城镇公共用水。

在各县（市、区）中，人均综合用水量仁化县最高1013立方米，始兴县次845立方米，浈江区最低308立方米，其余县（市、区）人均综合用水量为382~794立方米。万元GDP用水量南雄市最高228立方米，其次为始兴县220立方米，武江区最低49立方米，其余县（市、区）为62~197立方米。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含火电）新丰县最高105立方米，浈江区最低34立方米，其余县（市、区）为35~93立方米。农田实灌亩均用水量新丰县最高亩均为875立方米，翁源最低亩均为594立方米，其余县（市、区）为689~852立方米。城镇居民生活人均用水量指标武江区最高为257升/日，其次浈江区最高为234升/日，其余各县（市、区）为136~213升/日，农村居民生活人均用水量武江区最高为244升/日，其余各县（市、区）为73~136升/日。

2020年韶关市各水资源分区主要用水指标表

水资源分区	人均GDP(元)	人均综合用水量(立方米)	万元GDP用水量(立方米)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立方米)		农田实灌亩均用水量(立方米)	居民生活人均用水量(升/日)	
				含火电	不含火电		城镇	农村
浈江	38920	853	214	77	70	726	151	111
武江	30826	602	187	39	30	767	193	114
北江上游	60698	500	81	56	50	775	238	143
滄江	31268	548	166	50	47	619	174	130
连江	133867	1606	114	8	8	722	39	110
新丰江	29840	674	212	118	94	876	198	129
桃江		841				800		143
章江								
全市	44633	626	136	60	53	735	206	124

在各水资源分区中，人均综合用水量最高的是连江1606立方米，浈江次之853立方米，北江上游最低500立方米，其余各水资源分区人均综合用水量在548~847立方米之间。万元GDP用水量最高为浈江214立方米，北江上游最低81立方米，其余各水资源分区为114~212立方米之间。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含火电）新丰江最高118立方米，连江最低8立方米，其余各水资源分区为39~77立方米。农田实灌亩均用水量新丰江最高876立方米，滄江最低619立方米，其余各水资源分区为722~800立方米。居民生活人均用水量指标城镇居民用水各水资源分北江上游最高238升/日，连江最低39升/日，其余各水资源分区为151~198升/日，农村居民用水北江上游桃江均143升/日，其余各水资源分区为110~130升/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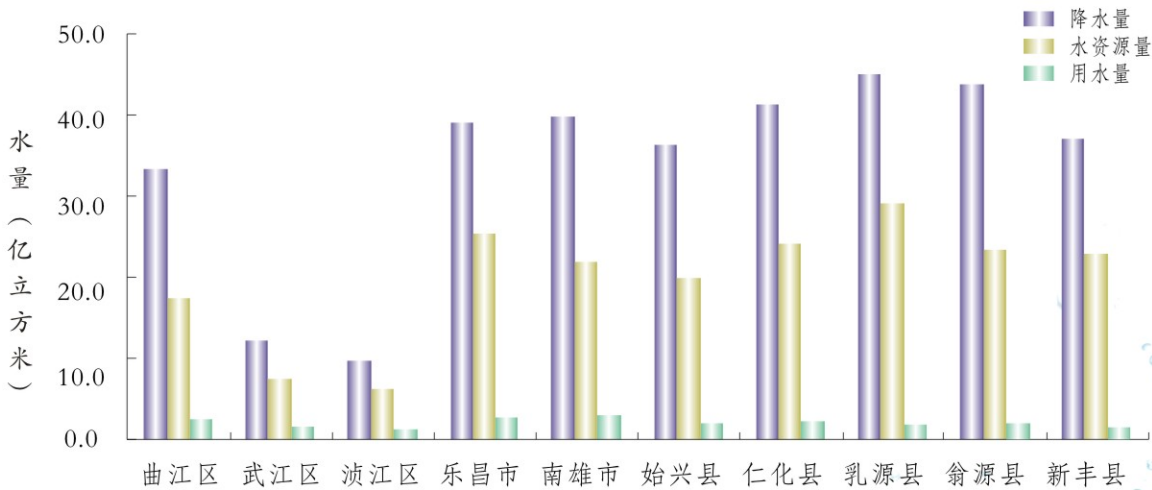
水资源利用率浈江区最高，乳源最低
全市水资源利用率较上年增加一成

水资源利用率等于本地总用水量除以当年本地水资源总量。

2020年韶关市行政分区水资源利用表

行政分区	降水量(亿立方米)	水资源量(亿立方米)	用水量(亿立方米)	水资源利用率(%)
曲江区	33.33	17.34	2.259	13.0
武江区	12.00	7.06	1.332	18.9
浈江区	9.50	6.07	1.203	19.8
乐昌市	39.05	25.23	2.446	9.7
南雄市	39.64	21.72	2.653	12.2
始兴县	36.16	19.80	1.763	8.9
仁化县	41.24	24.00	2.039	8.5
乳源县	45.10	28.87	1.515	5.2
翁源县	43.76	23.24	1.849	8.0
新丰县	36.98	22.85	1.366	6.0
全市	336.76	196.18	18.424	9.4

2020年韶关市行政分区水资源利用情况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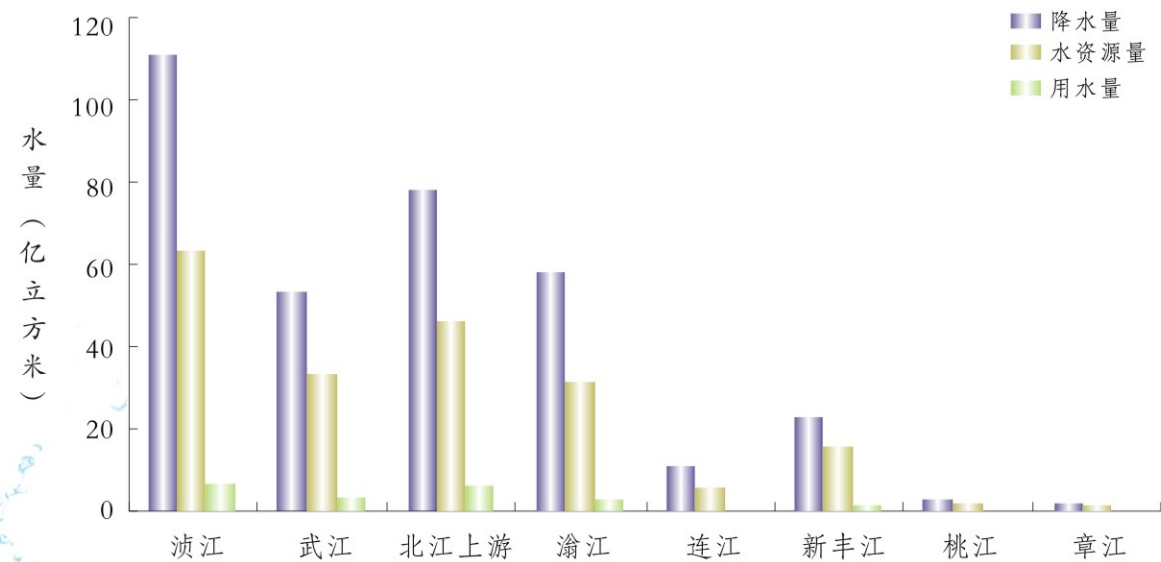


2020年韶关市水资源分区水资源利用表

水资源分区	降水量 (亿立方米)	水资源量 (亿立方米)	用水量 (亿立方米)	水资源利用率 (%)
浈江	110.93	63.30	6.396	10.1
武江	53.15	33.04	2.866	8.7
北江上游	78.27	46.01	5.774	12.5
滃江	57.53	30.78	2.144	7.0
连江	10.32	5.51	0.115	2.1
新丰江	22.70	15.32	1.070	7.0
桃江	2.35	1.35	0.060	4.4
章江	1.51	0.87	0.000	0.0
全市	336.76	196.18	18.424	9.4

2020年全市水资源利用率（不包括过境水）为9.4%，较上年增加一成。在各县（市、区）中，水资源利用率浈江区最高19.8%，其次是武江区18.9%，乳源最低5.2%。在各水资源分区中，水资源利用率差别也很大，北江上游最高12.5%，浈江次之10.1%，连江最低2.1%。

2020年韶关市水资源分区水资源利用情况比较图



5 用水分析

用水定额管理

用水定额管理涉及农林牧渔业、工业、城镇公共行业等各行业和城镇居民用水管理，这对促进社会各行业科学合理用水，提高节水工作的科学性、系统性和合理性，促进节水工作的深入开展，保障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从2014年颁布的《广东省用水定额》与实际用水比较分析，仅渔类养殖用水没有超过《广东省用水定额》中规定的指标值，市区居民用水、林果灌溉用水、牲畜养殖用水、城市生活综合用水与定额相比均超过4.9~39.2%。

2020年韶关市部分行业用水指标与规定定额比较

行 业 分 类		实际用水指标	上年实际用水指标	与 上 年 比较差值	定额	实际用水指标 与 定 额 差 值
市 区 居 民 用 水(升/人·日)		194	167	27	185	9
林果灌溉用水(立方米/亩·年)		260	229	31	242	18
牲 畜 养 殖 用 水(升/头·日)		105	122	-17	90	15
渔类养殖用水(立方米/亩·年)		564	619	-55	1000	-43.6
城市生活综合用水 (升/人·日)	韶 关	363	302	61	250	113
	乐 昌	298	246	52	230	68
	南 雄	248	276	-28	230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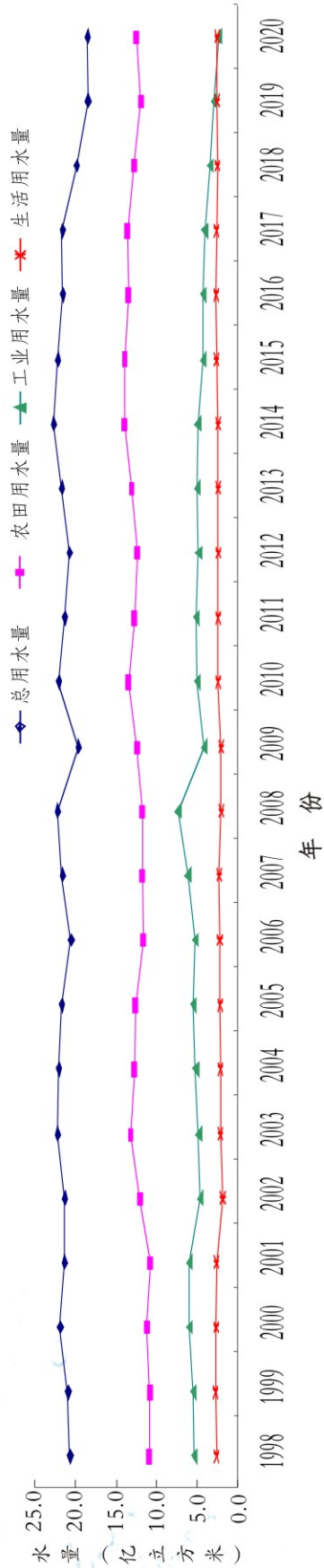
注：1. 渔类养殖用水采用全省平均定额，牲畜养殖用水采用大牲畜（牛、马）定额。
2. 林、果灌溉用水采用李子及柑橘定额的均值。

用水量变化趋势

随着全市人口的增长，经济的发展，产业结构的调整，以及珠江三角洲产业向粤北山区转移，高耗水产业的增加，1998年至2010年，全市用水总量从20.57亿立方米上升到21.93亿立方米，2011年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和节能减排，淘汰了部分高耗水、低产值的工业企业，2020年全市总用水量为18.42亿立方米，较2019年增加0.2%，全市用水量都控制在用水量总量控制指标23.20亿立方米以内。

2020年与1998年比较，在各行业用水中，其中工业用水减少57.1%，综合生活（包括居民生活、城镇公共和生态环境补水）用水增加6.7%，农田用水增加14.7%。与上年比较，2020年农田用水量增加4.7%，工业用水减少了21.4%，综合生活用水量增加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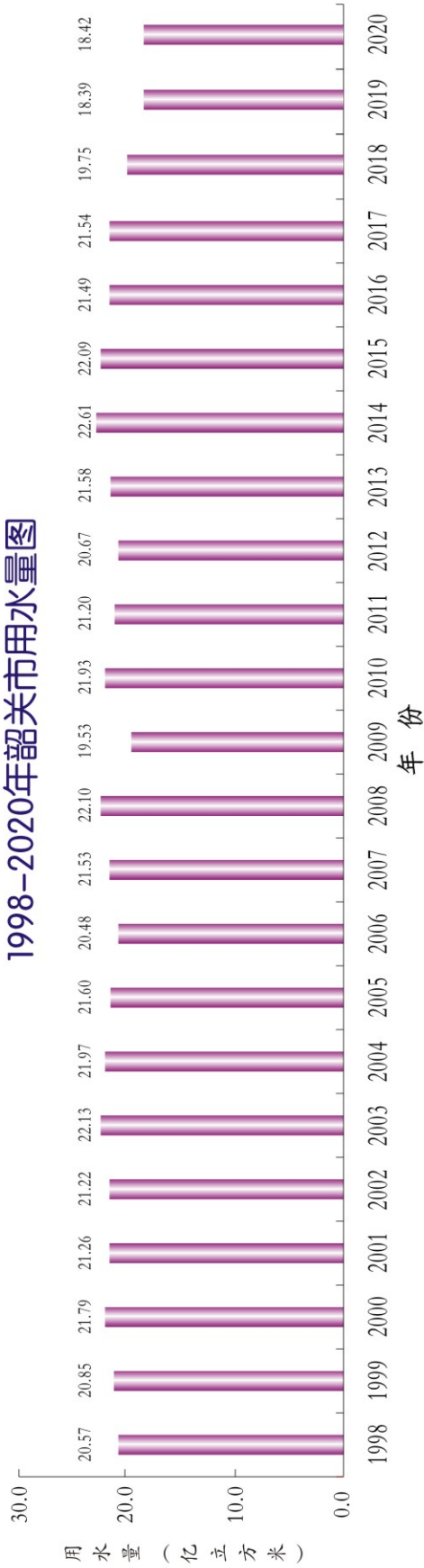
1998-2020年韶关市各类用水量变化趋势



1998-2020年韶关市用水量及增长率表

年份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总用水 (亿立方米)	20.57	20.85	21.79	21.26	21.22	22.13	21.97	21.60	20.48	21.53	22.10	19.53	21.93	21.20	20.67	21.58	22.61	22.09	21.49	21.54	19.75	18.39	18.42
用水量增长率 (%)		1.36	4.51	-2.43	-0.19	4.29	-0.72	-1.68	-5.19	5.13	2.65	-11.63	12.29	-3.33	-2.50	4.40	4.77	-2.3	-2.7	0.2	-8.3	-6.9	0.2

1998-2020年韶关市用水量图



6 重要水事

(一) 扎实做好水旱灾害防御工作

一是强化监测预报预警；二是全面排查整改防汛隐患；三是抓好预案编修与演练；四是科学精准调度水工程；五是压紧压实防汛责任。

(二) 强化水资源监管工作

一是严格取水许可审批，落实水资源论证工作，严格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做好取水口监管和对取水户的取水监督。二是开展节水型社会建设，印发了《韶关市节水行动实施方案》，创建2个县域节水型社会示范县（区），水务部门创建成为水利行业节水型机关。三是做好河湖生态流量管控工作，重点保障枯水期生态基流；四是完成北江流域水量分配方案。



(三) 深入推进河长制工作

一是坚持巡河常态化，各级河长带领责任部门积极开展巡河。二是坚持抓好河道日常保洁工作，清理河流长度3975.6公里，清理水域面积235.01平方公里，河面水环境得到明显改善。三是突出抓好河湖管理重点工作，开展河湖“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自查自纠工作，排查出河湖“四乱”问题15宗，整治销号15宗。四是积极推进跨界河湖问题治理，制定印发《韶关市跨地区河长制工作联动机制》，与清远、河源两市签订交界地区河长制工作合作协议。五是进一步完善河长制工作机制，制

定印发《韶关市河长制工作述职机制》、《关于进一步加强韶关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十条措施的意见》、《韶关市城区河道联合巡查执法工作方案》等制度文件，为推动我市河长制工作从“有名”向“有实”“有能”转变。



（四）依法治水管水、加强水利行业监管

一是强化水资源监管，二是强化水利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管，三是强化水土保持监管，四是强化水行政执法，五是扎实推进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六是抓好农村水电绿色发展。